

江苏芯华睿微电子有限公司芯华睿新能源及车规功率半导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及施工简况

本项目在建设前就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资金得到保证。落实环评批复要求。根据实际情况，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设备循环冷却排水直接一并接管至东台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何垛河。废水接管排放标准执行《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与东台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中较严者。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异丙醇、锡及其化合物的排放浓度执行江苏省《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47-2020）表3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处理，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纸袋外售，危险废物PCB边角料、废清洗液、设备清洗废液、异丙醇废清洗液、废清模片、废清洁布、废滤芯、废包装桶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油桶委托扬州首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本项目固废经采取了合理的综合利用和处置措施不外排。设置了1间20m²危废仓库及1间20m²一般固废仓库。

环保投资方面，主要生态与环保投资包括化粪池、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及噪声防治措施等约80万元。

1.2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环评时间：2024年1月，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芯华睿微电子有限公司芯华睿新能源及车规功率半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审批时间：2024年3月20日，公司取得了盐城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批文号：盐环东表复[2024]18号）。

竣工时间：2024年4月。验收工作从2024年6月启动，验收监测时间：2024年

7月9日、10日。2024年9月28日召开自行验收会议。

验收监测工作委托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实施了监测，公司具有相关资质，本验收监测项目均在其资质范围内。2023年7月9日、10日实施现场监测。验收监测结论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总量在批复范围内。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建立了环保领导机构，制定了《江苏芯华睿微电子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等。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配备了消防沙箱、灭火器等应急物资。

(3) 环境监测计划

江苏芯华睿微电子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制定了废气、废水、噪声年度监测计划和自行监测方案。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在东台市内平衡，不涉及淘汰落后产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以厂界外设置50米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3 行政处罚整改情况

无。

4 整改工作情况

已按照评审会专家意见完成整改。

江苏芯华睿微电子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9日